

環境教育人員 33 小時核心科目暨展延認證研習 簡章

一、活動目的及說明：

1. 依據「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第 15 條，環境教育人員除經薦舉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者外，其認證有效期限為五年，期限屆滿前三至六個月內得申請展延，依第一款規定：**參加核發機關、環境教育機構或核發機關認可舉辦之環境相關領域研習累計三十小時以上，其中應包含三小時環境教育法規。**
2. 輔導協助各機關團體人員以學歷、經歷申請環境教育人員認證。
3. 期能藉由增能研習，提升有意投入環境教育之志工環境教育之知識與技能，帶動本縣環境教育的質與量。

二、活動辦理日期時間：

週六：12/2、12/9

週日：12/3、12/10、12/17

三、辦理地點：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德校區語文中心

四、指導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

五、主辦單位：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環境教育中心

六、活動參與對象：

1. 公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或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大學、獨立院校或專科學校畢業，並修畢環境相關領域 18 個學分以上，但未修過環境教育、環境倫理及環境教育教材教法等 3 科核心科目合計 6 個學分以上者，以「學歷」管道申請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者。
2. 曾任職於各級政府機關（構）、事業或團體從事環境教育工作，連續二年或累計四年以上者。曾兼職或志願服務從事環境教育工作，二年內累計達二百小時或四年內累計達三百小時以上者，得以「經歷」管道申請認證。
3. 已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欲作為環境教育人員展延時數者。
4. 對環境教育有興趣，想增能的夥伴。

七、研習費用及人數

(一)研習費用新台幣 7,000 元整。

(二)本訓練課程依報名人數調整開班時間，每班最多 40 人，報名人數達 25 人即可開班，不足 25 人則延期開班。

八、報名方式：

(一) 報名方式：一律採取線上報名，請至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環境教育中心網站 <http://webadmin.ncue.edu.tw/er10/> → 活動報名 → 選擇班別(環境教育人員 33 小時核心科目暨展延認證研習)

(二) 錄取通知：依報名順序錄取，於開課前二週以電話等方式通知錄取，再請學員完成繳費，以完成報名手續。(尚未繳費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九、退費標準

(一)本機構因故未能開班，全額退還已繳學費。

因天災或不可抗力之因素，活動必須停辦時，亦全額退費。(此項所指全額退費，需扣銀行轉帳手續費。)

(二)學員繳費後因個人因素無法上課，提出退費申請者，依下列標準退費：

依照「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學費之九成。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退還學費之半數。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不予退還。

十、時數採計說明：

1. 不得遲到或早退，依實際研習時數核發證明。
2.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展延相關申請書件可逕至環保署網站或環境教育認證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十一、活動議程：

課程名稱	授課講師	時數	日期/時間
環境倫理概要	廖錦文	2	12/2 上午 8:30-10:30
環境倫理與環境議題	魏忠必	2	12/2 上午 10:30-12:30
環境概論	林忠毅	3	12/2 下午

			1:30-4:30
環境倫理與實踐	魏忠必	2	12/3 上午 8:30-10:30
環境教育法規	白志元	2	12/3 上午 10:30-12:30
環境教育方案規劃與推動	白志元	3	12/3 下午 1:30-4:30
環境教育推動途徑	趙麗玲	3	12/9 上午 8:30-11:30
環境教育的內涵及發展	趙麗玲	3	12/9 下午 12:30-3:30
環境教育者的預備-認識地方、議題及學習者	趙麗玲	3	12/10 上午 8:30-11:30
環境教育教學設計(含教學法)及實作	王瑋龍	3	12/10 下午 12:30-3:30
環境教育課程設計(含評量)及實作	廖錦文	4	12/17 上午 8:30-12:30
環境教育解說規劃與執行	姜鈴	3	12/17 下午 1:30-4:30

十二、 聯絡方式

姓名：吳宜真小姐

電話：04-7232105#3031

傳真：04-7211156

E-mail：eec@cc2.ncue.edu.tw

地址：500 彰化縣彰化市進德路1號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環境教育中心

十三、 活動辦理地點及位置圖：

1.台鐵公路：

從彰化火車站搭乘「彰化客運」，「台中客運」101 路線，於彰化師範大學下車，步行約五分鐘，即可抵達。

2. 中山高速公路：

2-1. 彰化市以北者，經高速公路南下，下王田交流道往彰化方向，經大肚橋，沿中山路直行經台化工廠、7-11，左轉進力行路直行到底，依指示標誌行駛即可抵達。

2-2. 彰化市以南者，經高速公路北上，下彰化交流道往彰化方向，沿中華西路、中華路、孔門路、中山路、右轉力行路直行到底，依指示標誌行駛即可抵達。

3. 國道三號高速公路：

由快官系統交流道(往彰化方向)下中彰快速道路(台 74 線)，至中彰牛埔交流道(芬園)出口後右轉彰南路(台 14 線)，至中山路左轉，經台化工廠，左轉力行路直行到底，依指示標誌行駛即可抵達。

4. 高鐵：

臺灣高鐵台中（烏日）站下車，轉搭「台中客運」路線、101 路線，「彰化客運」台中-鹿港路線，「員林客運」台中-西港路線、台中-西螺路線，於彰化師範大學下車，步行約 10 分鐘，即可抵達。（註：以上資訊若有異動，以高鐵車站現場公告為準）



- 地下停車場指引：本校備有由進德路進入，至彰化師範大學正門口左轉進，進德路 2 巷，右手邊第一條巷右轉，即可到達停車場，停放車輛後，自東一門出口，穿越學士街，即可到達語文中心(上課地點)。

十四、 備註

- (一)每堂課程不得遲到或早退，依實際研習時數核發證明。
- (二)響應環保，請自備環保杯與環保筷。

(三)本校停車位有限，鼓勵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或共乘，本研習活動停車優惠半日 30 元，全日 60 元/次。請於當日活動結束前向主辦單位領取停車優惠卷。